**保健津贴发放审核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部门 | |  | | 姓 名 | |  |
| 人员类别 | | 🞎 在编职工 🞎 编制外项目聘用 🞎 特别研究助理（非博士后） 🞎 博士后 | | | | |
| 工作类别 | | \*工作类别按《中国科学院保健津贴的工作类别参照标准》填写具体工作内容。 | | | | |
| 接触主要有毒有害因素 | |  | | | | |
| 享受保健津贴类别 | | 🞎 一类（450元/月）  🞎 二类（350元/月）  🞎 三类（260元/月） | 发放起始时间  （部门承担） | | 年 月  （**如有调整，或停止发放的，请及时通知综合管理处和人事处**） | |
| 部门意见：  负责人签字：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
| 综合  管理处  审核 | 签字： 年 月 日 | | | | | |

1、研究组组长根据科研工作实际确定本部门人员享受保健津贴类别、工作类别和接触主要有毒有害因素，[**并报电子版至综合管理处zhulifu@dicp.ac.cn**](mailto:并报电子版至综合管理处zhulifu@dicp.ac.cn)**，审核通过后打印、组长签字、报送纸质版**。

2、综合管理处负责审核研究组享受保健津贴类别与申报的工作类别、接触主要有毒有害因素是否相符。

3、人事处负责按月在工资中核发保健津贴。